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NGUAN HOLDINGS (GROUP) LIMITED

神冠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29)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之公佈及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之通函
之補充公佈**

茲提述神冠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之公佈(「公佈」)，內容有關建議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及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1)更新發行新股份及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2)董事退任及重選退任董事；(3)建議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及(4)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另有說明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補充以下資料：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4第B.2.4條守則條文，倘發行人之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在董事會任職超過九年，發行人須(其中包括)以具名方式於通函內披露每位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時長。徐容國先生、孟勤國先生及楊小虎先生各自自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九日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公佈日期，彼等各自已任職超過12年。

董事會亦補充以下資料：

為符合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第26(3)條的相關規定，董事會建議修訂大綱及細則，以載入下文的新細則，並加入以下新細則至公佈附錄及通函附錄三內：

新組織章程細則
<p>第167條</p> <p>財政年度</p> <p>167.</p> <p>除非董事會另有釐定，否則本公司的財政年度年結日為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p>

董事會認為，大綱及細則的額外建議修訂(「**額外建議修訂**」)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公佈及通函所述的建議修訂連同額外建議修訂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獲批准後方可作實，並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將載入所有建議修訂及額外建議修訂的新大綱及細則時生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確認公佈及通函所載所有資料保持不變。本公佈乃公佈及通函之補充，應與公佈及通函一併閱讀，就此而言，現行的公佈、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現有中英文版本將繼續有效。

承董事會命
神冠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周亞仙

香港，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周亞仙女士、施貴成先生、茹希全先生及莫運喜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拿督斯里劉子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容國先生、孟勤國先生及楊小虎先生。